

# 《婢女春红》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婢女春红》

13位ISBN编号：9787805048277

10位ISBN编号：7805048274

出版时间：2002-1

出版社：天津古籍出版社

作者：林希

页数：36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婢女春红》

## 内容概要

本书是当代著名作家林希的短篇小说集。这些小说以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中发生的事为故事背景，展现了市井芸芸众生的生存状况，开掘了人们心灵中美好的情操，更鞭笞了人世间的种种丑恶现象。

# 《婢女春红》

## 作者简介

林希，男，76岁，著名作家。原名侯红萼（侯红鹅），出身旧中国买办之家。十几岁以新诗享誉文坛，16岁作为胡风集团最年轻的一员，被打入另册。五十岁后开始写小说。他的小说以天津地域文化为背景而享誉文坛，与贾平凹等作家成为中国“地域文学”作家的代表，并与冯骥才一起被称做津味小说的双帜。本期节目请他来谈谈他不一般的经历、不平凡的家庭，写作的经历以及他对人生的体味。

# 《婢女春红》

## 书籍目录

婢女春红  
家贼  
天地玄黄  
五先生  
喜鹊姑姑  
铁路警察

# 《婢女春红》

## 精彩短评

1、就是喜欢这个调调

2、月中保利上演天津人艺的《婢女春红》，特地借来原著拜读。

“臣是臣、君是君，明君是君，昏君也是君；忠臣是臣，奸臣也是臣。” 姑奶奶的一段大道理再配上末尾春红给擦得一尘不染的那块“正名”匾额，哎....

3、市井小说，有更多的真实感，本来也是喜欢的，但他的中篇，很多都有虎头蛇尾的感觉，而且莫名地就感觉差点什么，大师还是大师，苏童活着池莉更有味些，只给个还行吧，其实还差那么一点点

4、篇幅不长，却也说道了那个时代的故事。耐人询问。

1、作者不详林希一年多前，在他的清末民初系列小说出了三本专集，越写越有魅力的时刻，说过一句话：惟有小说无可说。这很令人咀嚼。一个作家在他风头正劲，用时髦的话说正“走红”的时刻这样说，是说小说就是说，贵在一说，要在一说，作家该说该讲的尽在小说中讲过说过，无需在小说之外另外补话加说叙说了呢？还是提起小说别一番滋味在心头，无可端说，无可由说呢？作为天津人，同乡；同在一个编辑部做过事，同仁；共在诗坛上操过业，同志；读过，编发过林希许多小说的同党，我做后者思。或可说，于我需要告诉读者的，关于林希比起林希小说来，更有叙说不尽，欲说还休的话。

——“严寒在每一处屋檐下挂满了冰柱/积雪几乎致死了所有窗棂……”这是八十年代初，林希吃笔墨官司，得到平反再问世时写的两句诗。与林希初踏文坛的间隔，整整是春夏秋冬一百个季节。那时我因故离开了编辑部，所以，当林希回到编辑部（原《新港》，现在的《天津文学》）时，我不知道他相隔漫长的二十五年后和大家再见面时，那目光是温热的？冷隽的？还是局促的？缄默的？我只知道，原先文气的瘦瘦的林希，学生的稚情的赤子的林希已经变得诙谐、微胖并具有相当沉着和厚重了。前额已秃，眼镜依旧，年华却不再。二十五年，四分之一世纪的岁劫，文坛又出了几多人，几代人？作为个人的历史，无论别人有意或者无意都会被疏忽和遗忘的。二十岁到四十五岁，恰正是一个人生黄金时期，作为一个大家庭出身的文人林希，被剥夺了一切说的权利，有笔不能写，有口不能说；作为中国胡风反革命集团最年轻的一员，他被打入正常生活的另册。所以当林希有机会参加一次笔会，与当时名声雀起的一批作家同时来到夏日凉爽宜人的北方海滨北戴河时，那第一个海滨浴后的晚间，大家为相识围坐阳台上各自聊述的自己，便成了他真正让世人了解的开端。那一晚——事隔多年，我还听到有人向我述及——所有讲述自己身世并知道无数别人身世的人，最终都被他的自述、他的沦难、他的落劫，所吸引、所撼动。所有人都沉默下来，包括北戴河，海的潮声。我相信林希讲到了他的死。在落日的余晖中，在强制他做非人的劳动的那条无名河的河里他被水窒息。是同劳改队同受管制的同伴背了他，跑，一个多年给牲口治病从没给人治过病的兽医，救了他。那一晚人们的心无疑是沉重的，没有做过恶梦的人也要做恶梦。但是转天一早，当一对年老的陌生夫妇，迎着雾遮的曦光携肩踏海，向着海浪深处走去，望着他们的背影，人们发出不同感叹时，林希却陡生一段富有灵感的寓意描述，诗样地轻松了所有的人。他说：远远的水天衔接处有一条让人生命涅槃的线。这对老夫妇就是迎着早潮踏奔那条线去的。凡是越过了那条线并又走回来的人，老的都可以变少，瘦的都可以变胖，不美的都可以变美，平凡的都可以变得不凡，礁石可以变成美丽石，雪浪可以变成白菊花……啊，那条线，那条线，人们都望着海中水天衔接处的那条线，期望那对老年夫妇变成少年夫妇踏奔回来。同时也都想到了林希，感到他就是在生活里踏过那条线又回来的人。所以过往岁月年华负十字架最重的他，于今却又变得这般任自，这样愉悦，这等轻松……那次笔会，后来在人们的记忆里便变成了林希笔会。林希的再问世，就源于这种人生多年被禁锢后得到涅槃。得到升华的说。

二 其实林希笔会前，林希也并不就是林希。这个文绉绉叫得响的名字，以及后来被称为无名河林希，无非子林希，乃至蚩蚩四爷的林希的林希本身，就是一个故事。“我是中世纪骁勇的骑士/托着锃亮的甲冑/……在无名河畔暗夜的审讯室里/低垂着高傲的头颅。”这是林希曾在《无名河》诗里的自述。林希祖籍侯姓，在山西，是个大家族，祖辈是吃洋饭的。林希祖父南开大学毕业在美孚洋行当职员，父亲在海关，会日文。英文两种外语，他从小既受传统的儒家教育，又接受新学西学的影响，骨子里实际是一种中西文化的混原，既传统又开放，既安分守己又不安分守己。或者叫半个书香门第，半个买办家族养大的侯姓三世孙。林希的祖父行三。当时家里有个二爷是老学究，读书很多，学问大得没地方用，平时没事就在几个孩子身上打主意，改名字玩。按家谱倒，林希这辈儿是虫字辈儿。虫，乃生物之微也，不能离草，所以先时起名就叫侯虫萼。用二爷的话说白了，就叫虫子咬花心。咬就咬吧，兴许这个须眉将来就能胜粉黛了。但起到林希弟兄以下的人身上，有了一个叫虫良的了，这就让侯姓大家族人脸上无光，让林希二爷感到不雅了。家无媚人何谓“从良”呢？所以后来二爷不知查了哪种出处，得知虫红二字汉音相谐之妙，于是虫字辈改成红字辈，侯虫萼便成了侯红萼，或者侯红鹅了。起名字在中国从上古时期就很重视，其要在：人们都觉得名系安危，名贯迹踪，名字与人命连，与人运连。相书上也是这么说的。但是侯红萼三个字并没如林希二爷所愿，给林希带来红运。这个十几岁就享誉文坛，被《新港》早期同仁称为神童、才子的人，却在开国之初，五十年代文坛遭劫第一难时，便被打

## 《婢女春红》

成胡风反党集团的外围成员。他一下成了反革命。侯红萼做梦也没想到，他这个花间的小虫也遭命运扼了。他倒楣了，被挂起来，不知是不是名字的关系，反正那时二爷早已不在人世了。但人挂起来，没地方安置，也得工作，当编辑看稿，复作者信。怎么署名呢？仍是侯红萼吗？那就反骨依仍，居心叵测，尚有图谋了。不署名吗？万一出了差池，生出麻烦，查谁找谁去吗？难得当时领导方纪宽容了一下，让他改一个名字。于是侯红萼便就很随便地改了这个名字：林希。他那时被打入十八层地狱，并没想到林希这两个字，能够伴他度过近半生的劫难，会到本世纪最后一个十年，伴他在中国文坛展现一种旖旎的风光。其实，这名字当时起得说随便也并不随便。林希先时求学上的是师范学院，毕业后走上社会的第一件工作是到唐山林西煤矿教书。林西是他起步的地方，而后才因才思和灵气涉及文坛。既然是从林西起步从林西来的，来自煤矿还复煤矿，就略变一下方位的西为希求的希，希冀的希吧。从此，林希的这名字，便带着地下埋藏多年的乌金的厚重，唐山林西矿的煤味，跟随了林希一生。从另一个方面讲，也许就便还有个能够燃烧的隐喻，林希没说，我这么想。他没有再希冀改过。除了让儿子在户籍上仍留有祖籍的侯姓，除了他在一篇《天津闲人》的小说中，阐述过“笔者祖上老先贤”侯氏家姓，他没再在自己身上重复提过用过侯红萼这三个字。一是长达二十五年下放改造沉埋期，他不能顶原名，顶了原名，人家知道你就是那个最年轻的胡风分子，你就是那个反革命，你没法活。一是平反落实政策他成为一种富有生命力的活的出土文物后，即用林希的名字叩响了文坛。他不想再勾沉起过去非人的一切，或者凭借冤狱造成的辉煌装点自己的后半生。他被打成反革命是因为文学，或者泛义的说是文化，他重新从泥地里滚站起来，肩上的不屈负着仍是文学、文化。上帝有约，他的生命好像就是为此而来的。他沦为“阶下囚”的那些年，人们曾不止一次地究索逼问过他的后台。他说，没后台。他一个十七八岁的刚刚参加工作的青年有什么后台？如果非说有的话，他承认，那就是祖上传的教的，自己学的爱的文学、文化。林希的才情在他早期在天津机床厂下放劳动改造，人身遭受“政治沦陷”时就已显现。为了批判搞臭他，当时厂里运动办作为反面教材，曾摘抄过他许多诗词日记，冠以“反动言论”的大标语在工厂院墙上张贴出来。没想到这些摘抄出来的东西，深得小青年们的喜爱，贴他大字报那天，厂院聚满了人，许多人偷偷地记抄，吓得厂运动办赶紧炮制了其他人的大字报盖上。后来到文化大革命，当所有在厂内被揪斗的人都无一例外地要把大字报贴到家门口时，因为文化的庇护和“反动言论”教训，怕一提胡风分子反倒宣扬了他，独没到他家去，使他在家居的附近得以幸免了许多麻烦。大家无可奈何了文化，也就无可奈何了他，说明文化人文化有时比政治更具有穿透力。林希后来以自己复活的文思雄据诗界、小说界之后，曾反思过自己家族的文化背景和自身的文化烙印。他说：我们这个大家族有过创业的一代，有过守业的一代，也有过享乐的一代，更有过败家的一代，到了我这代，那就是破落的一代了。创业的一代，不知文化，属于资本原始积累；守业的一代，才知用文化修正自己家族的形象；享乐的一代，把物质财富都败光了，只留下精神文化传后；到了破落的一代，他就想以仅存的精神文化，来反思这个大家族的历史了。于是就有了林希一生无论遭多大难也没有舍弃的对文学的选择；有了他自幼就生成的不灭的信念：什么都可以战胜，可以降服，惟文化不能。对未来，无论现实是陷在多么深深的井下残酷的背煤，多么烈烈的日晒中，穿“黑号坎儿”搬砖，林希惟一抛舍不了的“深重罪孽”就是：对文学文化的一片不渝的真诚，不渝的赤心。他从未间断过生活积累、文化积累、精神餐饮、思维创作。所以当他一旦有了能够一洗清白的时刻，他就成了一座爆发的火山。首唱的既不是落寂的怨埋回首，也不是个人的哀惋凄诉，而是敢有歌声动地的“重新经历抽芽的痛苦/重新经历扬花的欢乐。”

三 我认识林希，是在一九七九年的时候。在先，我只知道天津被打成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有一个年纪仅大我六岁的人。那时专门有一册普及宣传的连环画，是写有个叫绿灯枣的青年如何堕落成为胡风分子的。那时我还是正在初中念书的学生。林希这个名字是从打倒四人帮后的《诗刊》上，读到的他那首至今堪称一代绝唱、具有别一番滋味的抒情叙事长诗《无名河》时认知的。我至今清楚地记得，这诗选载在1980年6月号的《诗刊》上，那是一本杏黄色大开的封面。“我来自亲爱的党心头渗出的第一滴血/我来自年轻的共和国第一颗悲伤的泪/.....我来自一个柔弱姑娘一双哭红的眼睛/我来自人民心头对于现实的第一个问号.....”当我真正和他由神交相识到意会相见成为挚友时，已经错过诗人林希近30万行诗创作的收获季节，他，“一颗破土太晚的种子”，已成了令人刮目相看，轻易不再为诗的小说家林希了。形容从炼狱中脱落出来的林希，一位素常悉知他的文友，讲了十分形象的三态。他说：一般开会学习他是固态林希，一言不发；素常生活交往他是液态林希，四流奔注；进入创作步入自然天地，他是气态林希，纵横自如。给人印象他的小说创作好像是一下子进入一种品位，一种境

## 《婢女春红》

界的。其实不然。由诗的自由到小说的自由，这绝不是一个简单的平移的过程，否则就不会在作家群中单独列出一个诗人的头衔，特别是对四十五岁平反出来以后、诗创作达到一个公认的高峰、五十岁起再从头抛弃诗的语言构思进行小说创作的林希来说，这不啻是从一座山上下来再爬另一座山。从一个强手如林的文界出来再闯入另一个强手如林的文界。林希自己说过：“开始也是写了一些十分勉强的东西”，“自己也是投入了整个的身心，但就是写不出自个的个性，于是很有一段时间，我也是觉得自己似是江郎才尽了，甚至再不想写文章了。”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东西，使得林希年过半百后还非要用文字在小说创作上再成就一番呢？——上帝误我多少年，从此罢休不甘心，或者说既然黑得被埋得成了煤就得燃烧，这是其一。——骨鲠在喉，有许许多多生活积累，还没写出来，特别有许许多多憋在心里的话要一吐为快地说，要用可以得心应手的小说来说，这更是其二。林希是个强人，是个至者。中国，五十岁后写小说成名者，还有人在，这是中国这块土地上人磨人、人练人的一种特产。但是在中国，先前在一个领域已创出一个峰岭，诗歌（无名河）在全国诗歌首获奖；五十岁后写小说又成名，小说创作再获奖的，惟林希一人。从诗人无名河到小说无非子，十年，用林希自己的话说是“一口气，一口气三百万字”：《相士无非子》、《高买》、《丑末寅出》、《蚩蚩四爷》。《天津闲人》、《红黑阵》、《圈儿酒》、《锅伙》、《痒痒》、《找饭辙》、《遛笼》、《拜贼》、《正一品红焖猪头》，滚滚而来。上至总统、王官大人，下至平民百姓，五行八作，三教九流，无所不深入，无所不涉及。林希的心理年龄是年轻的，创作年龄更年轻。“六十岁的年纪，五十岁的心态，四十岁的精力，三十岁的干劲，二十岁的饭量。”他说。他不知老之将至之所在。诗人林希自负是问世的，小说家林希达观是审世的。诗人林希冲破的是一种梦境，小说家林希撩开的是一种世境。诗人林希让人品味到一种我思我在的灵气，小说家林希让人感悟到一种世事混然的雄风。在当今中国文坛，林希未尝不是真正富有实力一派的代表。

#### 四 我想起了一个日子——一九六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这是个林希至今记忆得格外清楚的日子。那天文化大革命的烈火被北京学生燎到了天津机床厂，他正在车间低头干活，凭着多年“黑五类”的“反动”嗅觉，他知道这个日子临近，并已预感到一切的不可避免，但还是低估了。他怎么也没想到，当他和厂内被称为地富反坏右的人一起被揪出来时，竟要他披麻戴孝扛着招魂幡游街。这已经不是揪斗了，而是人身的践踏，人格的侮辱。他不能忍受，绝不能忍受。诗的，文学的，名门大家的本质爆发，他豁出去了，把要他穿的孝服撕了，孝帽子扔在地上。他说，他喊：我有罪，你们该送哪送哪，该判什么判什么，这样侮辱我不行，我是人，不是动物。畜类。可就因为这个“我是人”，就因为他撕毁孝服胆敢公然违抗造反派命令，便岂止是罪恶昭彰了，而且是反动文人的那根宁折不弯的硬骨又暴露。于是，死不悔改、负隅顽抗、反动到底的他，被众人围着没头没脸地暴打开了。那是他有生以来最难过的一天，他不想活了，他想死，他想就这样暴尸于天下。那一天如果不是一个老工人出来，他就真的没了，岂止打翻在地，而是要跟一条虫一样被砸成肉泥，活活打死。老工人当众喝骂他，臭林希，你这个胡风分子、铁杆右派。双加料的反动文人，死不认罪死有余辜，今天我非让你低头不可！说着拨开众人，把躺在地上浑身是伤的林希揪起来，带到外面无人的地方，又小声劝说道：“好汉不吃眼前亏，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听我的，穿上吧，先躲过这一回。就这样他唤起了他文人顺情悻世的心，平生第一次穿了孝服被揪斗游街。他低着头，看着土地，再不知这世界是什么样子了。这记忆是那样深刻。深痛。深切、深切。林希后来说这件事时，声音仍是颤颤的。然而当我复读他选在本书中的几篇津味小说，却发现他对中国人古来用衣来框人。压人、整人、灭人事是这样用平常心，从容谐趣描写开来的：《婢女春红》尾声，作者说：操办母亲的丧事，“按道理讲，只有亲人才能穿孝服，刘妈是母亲带过来的陪房丫环，那是可以当晚辈看的，尽管刘妈比母亲小不了几岁，但主仆之间就是两辈人，她自然有权穿一件孝服的，当然不是重孝，只是一双白鞋，头上有一条白布缠头，就这样，刘妈已是十分骄傲了”，而春红，虽然是被大先生堵在屋里，为大先生生了个女儿，且陪大先生在外生活了几年，但终因为是老仆人吴三代的女儿，姑奶奶定孝眼的时候，连个仆人的资格也没有。春红为了要一条白布条，系在头上，“跪在姑妈的面前不肯起来，一声声向姑妈央求”，甚至为争个养女的名分一头撞死在大门上都不行。“无论一个家族有多少人，这一‘承’服着孝，是亲是疏，就全分出来了。”《高买》：“当今陈三爷袍子马褂，绫罗绸缎地穿着，坐着包月车，胸前挂着金怀表，世人们是只识衣冠不识人的。此一时彼一时，同一副容貌，穿着号坎儿就是人伙，穿上龙袍就是皇命老子，你有胆量穿玉皇大帝的衣冠，连神鬼都给你下跪磕头。无论天上地下，大家都认一个理儿，认错了容貌，多不过落个寒伦，倘若认错了衣冠，弄不准会惹出杀身灭门之祸来。”《丑末寅初》：“只要一件大褂

## 《婢女春红》

儿穿在身上，人们便会将他看作是帐房先生，银号管事，经理掌柜，甚至于还有几分像它面儿上的人物”，“人们围着朱七转，其实是围着朱七的大褂儿转，倘若这件大褂儿内一根竹竿挑着，大家也会围着那根竹竿儿转，这叫入往高处走嘛，否则时代何以还会进步。”整个《丑末寅初》这部获奖的中篇，其实就是因人不待见的朱七穿上一件从九爷那儿借来的大褂儿，便也爷似的变得“瞧着是个人物”后经历发生的，所以要兴世就兴衣、要灭人就灭衣。但文思到此，林希笔峰一转，借着小说人物的口却道出衣服最终不过是人的行头，假皮罢了。龙袍玉杖皇冠扎靠齐了，家伙点儿叫起来，出将入相上了台，你是个皇上，唱完了这出卸了装，该干什么还得去干什么。林希不止在一个中篇里，这样做说书人状地笑嘻嘻告白天下人说：“当人下人的时候，总盼着能体体面面地作个人，可待到装出个人模样来，才真尝到了不是人的滋味。”这真是入木三分入骨三分入世三分入史三分三四一十二分地把世事琢磨透了。林希心中有个大悲怆，笔下却是一个大幽默。

五 生活中的林希很幽默，做学问的林希也是笑嘻嘻的林希。他似乎总是用天津卫老爷们儿的口气说：开眼了吧，您啦。他不仅在津味小说中写相士无非子动作迟缓，穿衣服先伸进一只胳膊，第二只袖子抻过来，要等天祥商场窗外蓝牌电车开出一站地去；写袁世凯的茶童不经意跌了袁世凯最喜爱的宋瓷国宝的盖碗，浑身抖索时顺势伏在地上，只因吓得喊出一个“龙”字，不但没问罪，反得了四枚金镍子的赏赐，而且在生活中也有推门就是一个故事，张嘴就是一个笑话的笑佛之称。他讲故事，能用他腹中的魅力把周围无论干什么的人都吸引过来；他讲笑话，可以把比他小二三十岁的年轻后生讲得哈哈大笑，捧腹不止。中国的经史子集他无不读，天津卫的正史、野史，民风、俗情，码头规矩、江湖暗话他都懂。

一次，与北京出版界的几位文友同桌吃饭席间扯到袁世凯，林希顺口讲了袁世凯大公子袁克定的一个例子：“那时袁克定出来坐包月，只要路上有人一拦车下跪，给大公子磕头求拜，大公子就停下来吩咐左右赏银。一张嘴几十两银子就出去了。这种阔少的举做不用隔世，只一代就可把万贯家业败光。天津卫过去这种有名有姓的阔少还不少。街面上相应地还有一批打家劫舍，偷鸡拨烟袋的恶少和一群提鸟架鹰。捧脚拾屁的狗少，都有代表人物，合起来就成了本地的土特产，闻名一时的天津三少。”几句话说得席间几位直了眼，一位负责刊物的主编当场敲定：就这个题目了，给我们写天津三少。话说到这，平时不善酒的林希却笑笑地端起杯，让大家喝酒唱喏说：区区酒菜，聊兴而已。林希的幽默没有舶来味，是纯东方的、自嘲的、讽喻的、调笑的。

我曾就幽默问题和林希专门聊谈过。林希小说的幽默不仅仅在个性的用语风格上，行文的流畅风趣上，像小说《正一品红焖猪头》中的红焖猪头那样，经过“烧、煮、蒸、淹、薰、炖、焖七道工序”的揉搓，关键时刻一上台面还能像传统评书、相声段子那样，抖出几个响脆的包袱，而且是通篇寓意、遵常规而又违常规的、文学艺术含率很高的大幽默。比如：《相士无非子》中的相士耍兵痞，《高买》中的官匪相通相近，《蚩蚩四爷》中的虫性即人性，《天津闲人》中的闲人不闲，还有《遛笼》中的有好笼子没好鸟，《拜贼》中的善人府弟父子不拜先人、圣贤拜贼，《鸣嘟嘟》中的电车司机和电车卖票踩铃和吹哨吹踩出的那个“嘟达嘀达达”。

林希说：幽默是对生活的一种批判，是对不尽人意的一种文化思索和艺术表达，当然也还是久经世事，对自己免遭敌意和免遭非人道世界伤害的一种保护。

我说，林希的幽默，源泉在于悲哀，精髓出自善良。林希十分首肯，稍后他又补充他的意思说：当然，最根本的还是要让人好读、爱看，让人从中找到一种活着的、属于人性的抚慰和精神上的平衡。

六 在北京小说选刊召开的一次小说茶会上，有人调侃林希说：写诗的林希是七分天使三分魔鬼，写小说时林希是三分天使七分魔鬼。当时人们和林希一起笑应：整个一个魔鬼天使三七开的大颠倒。但无论如何，脱去了精短的吟叹的诗服，换上了写满咒符的小说长袍，是林希解剖复杂社会与人生的一种更适宜的找到。是深味了文学、文化作用的林希，沉入世事谷底后的一种积蓄的必然。

也是在那次茶会上，有人说林希找到了一口惟他莫属的清末民初的文学的深井，越往下挖水源越丰富。七十多岁的老大姐柳溪干脆调侃说：林希找到了快感。

林希不否认，他不止一次地说：他写小说十分轻松，十分舒服，越写越得意。“一篇小说写完，用天津话说，像是吃了一只大糖梨似的，嘴里觉着甜，心里觉着舒畅”，而且小说写完，不立马寄出去，“有事没事的就翻出来读，读着读着，读到好笑处，自己先扑哧一声地笑了，再读到悲伤处，自己的眼泪也就先流下来，实在觉着没地方修改了，才像女儿似的嫁出去。”

而且林希不写别的，就写家事，写陈芝麻、烂谷子。也许有人会说，依林希的年龄，至多三十年代出生，他怎么会清楚地知道清末民初本世纪的那些事，他怎么会把相士、丐帮、报业、赌局、偷儿、娼儿，写得那样头头是道，栩栩如生。这是个秘密。一次饭后和几个年轻人神侃了旧时天津卫的叫花子组织“锅伙”后，林希说，先父大人在世时是个花花公子，败家，整天和阔

## 《婢女春红》

少在一起挥霍，就像现在大款一样，一天挥霍三万五万不当回事。父亲在外面娶了姨太太，母亲总怕他跑，所以每当他乘包月车出去时，就把我放在车上，善良的母亲以为这样就可以约束父亲，不会跑或跑不掉了，其实父亲是不想跑，要跑怎么也能跑掉，但是这样一来，我却开眼了，从幼小时就跟着放浪形骸的父亲出酒楼进饭庄逛了外面的世界，见了吃喝嫖赌抽各种世面，懂得了什么是花天酒地、什么是胡吃海花。

林希小时，家中有个看香火的刘师傅，这个人平时赋闲，家中有事找他，没事隔十天半月来一次，断事很准。他父亲跑出去十多天找不到了，家里急得火上房，问他在哪里，他估摸出个地方去找吧，八九不离十。林希有个亲舅舅死在日本红道衙门里，逮他纯是绑票，知道家里有钱，让人拿钱去赎，但没想到，在衙门里扣了一夜，第二天吓死了，这时家里谁也不知道，刘师傅也没跟去，一问他怎么样？他说：二奶奶，准备后事吧，我看人没了。结果真应上了，真有些料事如神，相士无非子的原魂就在这儿。林希还有个本家叔叔，十分有钱但就是不务正业，瘾上了小偷小摸，进了高买那种行当，以能在当众面前挂走几匹绸缎为荣尚，小说《高买》中有些细节就来自他本家叔。

这些都是林希聊性大发时说的，但更为人所不知的却是林希下了地狱，当了牛鬼成为人下人之后，做为“十个人，九个恶棍最后一个单纯娃娃”的伏罪所得。在那一天非人的劳动和歧视后，临到晚间，进了牛棚，除了每天照旧地挨次罚站，报告当天改造经过外，就是没完没了地交待过往的罪行罪恶，于是书本上社会上闻所未闻的事，便都翻弄出来，三教九流，五行八作，无奇不有，而且细节掰扯得没法再细，有些事简直是正常情况下采访不到的。这无形中造就了林希，成为了被贬踏期的林希的一笔难得财富。

家世、身世、世事，最终构成了50岁后才开始操作小说的林希一种深厚的乌金矿藏般的积累，成了“祸兮福所依”的存在。实际目前他仅仅是开采了他所经历的生活表层，他有太多的存贮，太多的记忆，太多的感受。

一方面“有点家学的老底，又知道点家里的老事，说实话，又怀恋家里的老气氛，把那些老事、老人、老情、老理儿写出来，为含辛的人述怨，为饮恨的人伸张。如是，也算是尽到了我作为一个破落子弟的本分了。”（林希的原话）

一方面用本世纪初发生的事关照本世纪末，这也是一种接近现实，甚至是经过审视、沉淀、过滤的更深刻的现实。就文学讲，没有为了现实而现实的。任何人无论怎么写当代，怎么与事件同步，写出来后都成为历史，谁都在写历史。问题是从什么视角去关照历史。从这点说，作家的责任或可以说，就是历史的责任，责任的历史。

七 林希有肚子，大肚子林希肚里有量。林希肚里的量，除去前面讲过是从身世上的，家世上得的之外，就是读书读来的。

有人说，林希的读书可以写上一本书。他这一生不抽烟，无酒瘾，无茶嗜，吃喝嫖赌都懂且都不沾，惟一痴醉的就是读书。遭难时，无论怎么批怎么斗，改不了的惟一毛病就是读书。《无名河》诗中，头一天到劳改农场“进门的报告”就是：“这儿，是简单的一套被褥/这儿，是随身的几件衣服/一册没有写过一个字的笔记本/几本人生离不开的书”。报告会后，最后提的一个问题还是“睡前，能不能看书”。书，成了他终生随行者。机床厂劳动这么些年，中午别人打扑克冲盹儿唠闲嗑，他却独自一人在车间大墙下，摆一条长凳面壁长读。

人生五味，世事七情，一卷在手，俱在其中。林希视读书为他生活的第一品行，第一乐趣。他不明白现时什么都流行为什么就不流行读书。在事事论商，人人浮海中，他每到一处看的借的寻的找的，仍然是书。一次在作协附近的古籍书店里，他翻书找书竟然迷得连身边的几个熟人没看到。林希读书很得闲的真髓。每天早晨起来洗漱后投入写作至中午，剩下的时间就读书，读影印书读胶印书读线装书，读有字书读无字书读书外书，包括读比他年轻的人的最新作品和黄昏前推开屋门提篮到附近自由市场买菜，读市井书读社会书。

中等身材，福字脸，穿着随便的林希，腆着大肚子走在街上东买西问，很有点闲在的“天津人”之风，给他一把蒲扇，往摊前一站，说他是卖西瓜的，那便无二；给他一把折扇，坐在八仙桌子边，说他是算命代写书信的，更是逼真。

“细数我鬓边的白发/市俗的计数无法回答/我到底付出的多/或是得到的多/因为，一切都可以得到补偿/尽管一切都曾失落”。林希一生没入过仕途，除了做“牛鬼”受审问外，没找过领导，没任过任何私职公职社会职，没蹬踏过任何皇阶势门官梯。当反革命时他获得的最佳名称，是三轮车夫。那时大年初一，整个天津城沉浸在欢乐的年味中，当时的“领导阶级”独不放他的假，让他拉着三四百斤的铁饼子，从河北到河东，从这厂家到那厂家。天津北站附近小树林地道，是个远近闻名的下大陡坡上大斜坡的“腊子口”，他一人风也似地独力支撑着上来下去地过，从没皱过眉。

重返文坛后，他有相当一段时间远居在天津津南的一个被称为小海地的地方，每周一次骑自行车到市里作协机关开会、办事、取信件、翻资料、借书，挟带享受一次公家喷浴澡塘的恩宠。林希至今仍足踏布履，为房子奔波。林希倒楣后，再没登过绮室华套、大家庭院。他与妻子是在一间向亲戚借来的七平方米的小屋内结的婚。而后孩子大了又换借了一间九平方

## 《婢女春红》

米的房子，直到一九八一年落实政策，回到编辑部，已经四十五岁的林希才得以分到这大都市豪华圈外的偏远地区，有了一间属于自己读书写作的斗室和一间与妻共寝的，依仍是百姓级的单元房。除了书，除了一生经历，满腹史实和对四朝八野五味七情三十六番水清水浊五十八遭日出日没要说要写的话、一个埋没了开不出花的红萼的名字，林希一无所有。《无名河》诗问世后，不是没有人留他居京任职，但终被他拒绝了。板凳一坐十年冷，自甘笔底消浮名，这是林希的素质，是自幼便有文化功底的作家林希和久经世事陶冶的布衣林希的浑然合成，是越过了海的那条线又走回来的人的不再衰退的成熟。一个夏日入伏前天将雨的中午时刻，在编辑部一间连电扇风也刮不起来的屋子里，林希曾这样面对满屋子爬满字的稿纸和我说：我现在惟一所求，就是寻找和开拓属于我而不是属于别人的文学空间。活了大半辈子，什么招数、招法都见过了，最终执著世事的还是要奋求。生活可以是很悲惨，很悲哀，很悲壮的，但人不，人活着要对得起自己，不能跟命运赌博。想干点事就得把自己整个生命都投入进去。说这话时，林希宽宽的前额发着亮光，白皙有些发红的脸上满布着一种为人可见肝胆的真诚。由是我再一次想到林希的那句话：唯有小说无可说。我相信，没有二十五年的冤罪，聪明的林希，富有才学的林希会成为更有创见的林希，但假如没有这二十五年的冤罪，林希绝不会成为现在的林希，抑或成为小说大家的林希。苦难如此纠缠着文学，这是没法子的，上帝也莫能奈何。邵燕祥在评价林希小说时，说过一句很精辟的话，他说林希是把“二十年代的砂变成九十年代的朱”。在结束本文时，我想翻借一下这句话：林希不啻是一个把过往生活给他的铁链最终制成艺术金链的人。世上饱受苦难的人很多，能像他这样作为的人，委实不多。

1998年6月16日改定

# 《婢女春红》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